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DONGGUAN TAISOL ELECTRONICS CO.,LTD

## 废弃物管理辦法

文件編號:WD-3-N-501

制定單位:人力资源处

版 本:002 總頁數: 5 頁

修定日期:2008 年 07 月 30 日

發行日期:2008 年 08 月 01 日

## 1 目的:

1.1 对厂區內的废弃物进行分类处理, 减少和防止对环境的影响。

## 2 范围:

2.1 适用于本厂生产和生活中产生的废弃物的管理。

## 3 定义:

3.1 废弃物: 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法所规定的废弃物, 包括工业废弃物、城市生活垃圾、危险废弃物。

3.2 危险废弃物: 列入国家危险废弃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弃物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弃物。

3.3 可回收废弃物: 可资源化的非危险废弃物。

3.4 不可回收废弃物: 无可行的回收手段或不能再资源化的非危险废弃物。

## 4 职责:

4.1 人力资源处: 本程序的维持管理; 废弃物处理业务的全面运作管理, 包括管理状况的监测; 相关法规要求的确定与跟踪; 废弃物处理委托商的选定、危险废弃物处理资格确认和委托合同的签订; 废弃物削减/回收/保管相关责任人员的能力和资格的确保。

4.2 相关部门: 废弃物的削减促进, 废弃物放置场管理责任者的任命和本部门回收、管理状况的确认。

4.3 环境推行委员: 本部门排出废弃物的削减促进和废弃物管理, 参与巡回检查确认实施状况。

## 5 管理规定:

5.1 废弃物的分类标准 (详见附表)

5.2 废弃物的削减

5.2.1 总务课选定承认之废弃物回收商, 委托其处理, 促进废弃物回收再利用。

5.2.2 各部门选择以下适用的措施以促进排出废弃物数量的削减

5.2.2.1 将废弃物交回收商处理之前, 优先考虑厂内回收再利用

5.2.2.1.1 纸张的再利用

5.2.2.1.2 旧活页夹的再利用

5.2.2.1.3 打印机碳粉盒的再利用 (感光硒鼓仍可利用时委托专门业者追加碳粉)

5.2.2.1.4 包装材的再利用 (部品配件、制品包装时)

5.2.2.1.5 其它措施

5.2.2.2 部门使用包装方式的改善 (使用周转箱、包装材最少化等)

5.2.2.3 其它各部门检讨的方案

5.2.3 排出废弃物的分类、保管

5.2.3.1 人资处在工厂内设置必要数量的临时废弃物回收场所 (临时放置场), 分别设置可回收、不可回收、危险废弃物不可回收的交委托商处理前的集中存放场所 (最终放置场), 并指定管理责任单位, 责任单位指定其管理者。

- 5.2.3.2 各部门在现场需设置三个废弃物分类回收箱(篓),分别为“可回收,不可回收及危险废弃物”,产生的废弃物按可回收废弃物、不可回收废弃物及危险废弃物进行分类放入相应回收箱(篓)内。
- 5.2.3.3 责任部门负责将临时放置场的废弃物移送至最终放置场,原则上,每工作日结束时必须将当日产生的废弃物移送至最终放置场(少量、易保管的除外)
- 5.2.4 保管场所和保管设施的管理
- 5.2.4.1 临时放置场必须明确标识回收废弃物种类、管理责任者姓名等并进行妥善管理.
- 5.2.4.2 危险废弃物的最终放置场的管理责任部门指定专人负责放置场的管理,并在保管场所明确标识出废弃物种类和管理者姓名.
- 5.2.4.3 管理责任者要对废弃物保管放置场进行经常性的整理、整顿,避免老鼠、蚊子、蟑螂和其它害虫滋生.
- 5.2.4.4 采取适当措施防止废弃物的扩散、渗漏、恶臭产生及灾害发生.
- 5.2.4.5 环委会负责对废弃物保管场所/设施进行定期点检,确保设施的完好并符合法定要求.
- 5.2.5 废弃物排出量的计测
- 5.2.5.1 总务课负责计量排出到最终放置场的危险废弃物和可回收废弃物的量,并将月度累计数计入《固体废弃物排出量计测表》.
- 5.2.6 业务委托
- 5.2.6.1 人资处选定政府认可的废弃物回收商(下称委托商)、委托其进行废弃物的收集、搬运和处置.
- 5.2.6.2 人资处确认委托商具有政府认可的危险废弃物回收处理能力证明文件.
- 5.2.6.3 人资处任命管理责任者负责处理委托业务,由管理责任者对委托商负责处理委托,危险废弃物等有害物质转交时必须确认在搬运时和运输途中不会产生废弃物的扩散、泄漏的可能性.
- 5.2.6.4 管理责任者在转移危险废弃物时,将转移日期、废弃物名称/种类、重量记入《废弃物处理记录表》并要求委托商代表签名.
- 5.2.7 总务课每年1次确认委托商危险废弃物回收处理资格,并登录到《委托商资格确认报告书》中,委托商若不符合要求时,要求委托商在2个月之内重新得到政府的资格确认并在其重新获得资格之前不向其转移危险废弃物;若委托商不能在規定期限内重新取得资格则重新选择有资格的处理商.
- 5.2.8 废弃物排出、处理实绩报告
- 5.2.8.1 总务课根据《固体废弃物排出量计测表》和《废弃物处理记录表》进行统计、分析和评估.
- 5.2.8.2 委托商抱怨时或保管中泄漏、流失等异常状况发生后根据《信息交流程序》及《事故及紧急情况管制程序》处理.

## 6 相关附件：

- 6.1 《固体废物排出量计测表》
- 6.2 《废弃物处理记录表》
- 6.3 《委托商资格确认报告书》
- 6.4 《废弃物分类标准》

附件一：废弃物分类标准

序号	废弃物	可回收废物	不可回收 (生活垃圾)	不可回收 (建筑垃圾)	危险废弃物
1	废日光灯管、废电池、废墨盒、擦机油布、废机油、废柴油、废天那水等有机溶剂、废油漆、废处理剂、废油桶、酒精、防锈油、废去渍水、空压机废水，各种废化学品空桶等危险废物.				✘
2	果皮……, 废蚊账、废棉被、粉尘、食渣等日常生活用品废弃物		✘		
3	废五金材料、废塑料材料、废电线、废散热片、废胶袋、不良品、PE盒、纸箱、废纸皮、废瓶缺罐等	✘			
4	废沙石、砖块、木板、水泥、瓷砖等			✘	
	处理方式	1、按《公司报废品管理办法》入仓库统一处理。 2、放入废纸皮房由回收商回收处理	1、放入不可回收垃圾篓，由清洁工收集到垃圾回收站。 2、总务请环卫队统一回收处理。		1、放入危险废弃物回收桶。 2、装满后集中放入总务危险品仓库。 3、交有资质的回收商回收处理。

